电子口岸制卡/变更/解锁/延期业务操作指引

电子口岸卡介质是登录中国（深圳）国际贸易“单一窗口”的常用海关业务系统的介质，电子口岸制卡/变更/解锁可通过网上办理、掌上办理、现场办理三种方式办理制卡业务。

①新入网企业，免费提供一张法人卡和一张操作卡；

②换卡/新增卡企业，需要自行联系供应商购买电子口岸卡，安全产品的供应商信息及购买方法：

1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），进入“深圳航天信息微服务”微信公众号-商城-电子口岸操作购买；

2、北京同方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清控高科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网店地址：https://www.th-mall.cn（需在收到电子口岸卡后将其携带或邮寄至制卡窗口办理制卡业务）；

3、广东南方信息安全产业基地有限公司，网店地址：https://market.east-port.cn/eportmarketqiye/loginRegister/login.sas（需在收到电子口岸卡后将其携带或邮寄至制卡窗口办理制卡业务）。

一、网上办理

1、登录深圳海关数据分中心门户网站（www.szcport.cn），选择网上办理—制卡业务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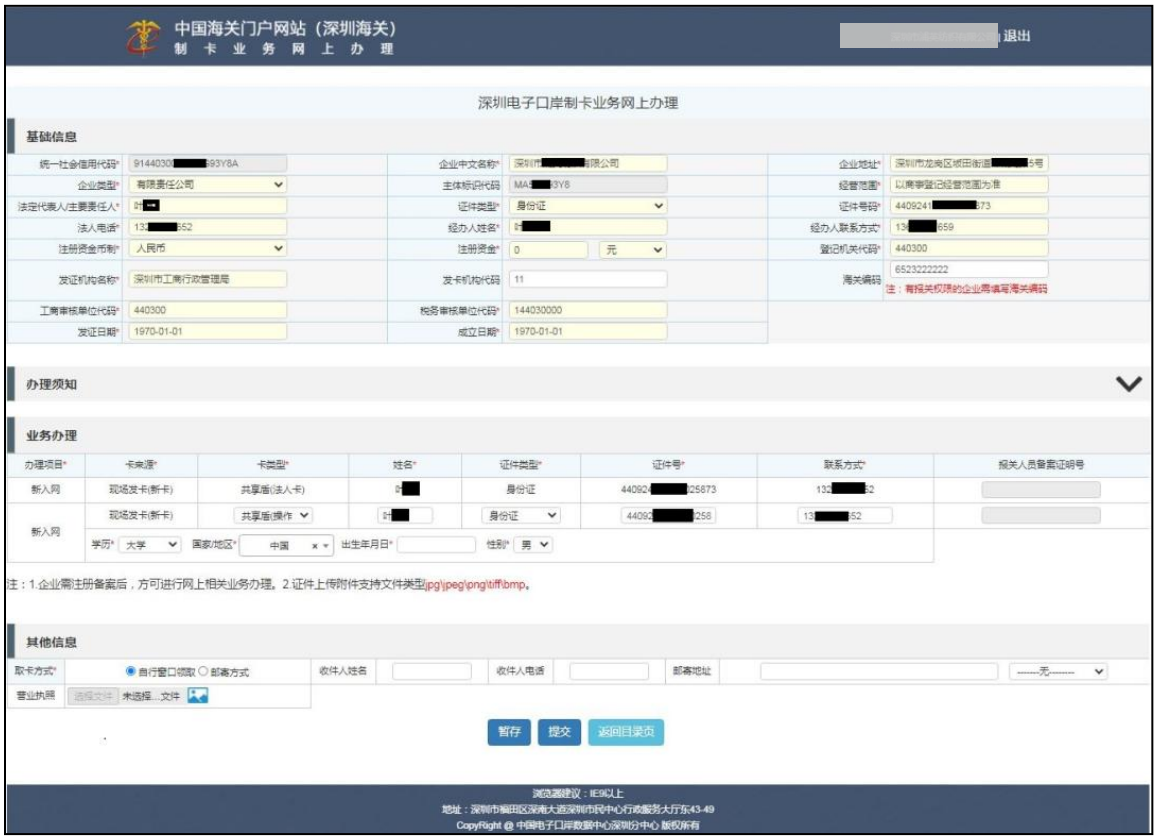
2、使用“单一窗口”注册的企业管理员或企业操作员帐号密码登录，个人及游客用户无法登录。





3、登录后，系统会自动匹配判断新入网与非新入网，如办理新入网业务，则非新入网业务置灰不可办理；如办理非新入网业务，则新入网业务置灰不可办理。

4、新入网企业点击“新入网”进入系统，系统会根据“单一窗口”或企管系统数据返填企业基本信息，并自动生成两条办卡信息，法人卡信息不可修改，操作员/报关员卡默认法定代表人信息办理，如需以非法定代表人信息办理操作员/报关员卡，则企业可自行修改，并非核对信息进行提交。



①小提示：

“取卡方式”里，如果选择邮寄领卡，地址默认为营业执照地址，如需要邮寄至其他地址及收件人信息，可自行修改保存。

5、提交后，提交数据自动与后台数据库校验，比对数据一致则自动审核通过；如不一致则需拍（彩色）“营业执照”原件上传提交，提交后进入人工审核，提交数据与执照一致则审核通过，不一致则退单不予受理。企业可在“办理查询”栏，对卡的受理进度进行查询，同时对审核退单的数据，点击操作栏中的“编辑”按钮进行修改提交操作。


中国电子口岸企业入网信息查询

受理编号 | 单据状态 请选择 | 查询 返回

序号	受理编号	单据状态	经办人	申请日期	操作
1	WSZ0000988	已提交待审核	54544	2018年07月10日 08:31:16	查看 打印
2	WSZ0000987	分中心退单	6	2018年07月10日 08:30:07	编辑 打印
3	SZ0001127	已审核待收卡	张帆	2018年07月10日 14:10:55	查看 打印
4	SZ0001067	已提交待审核	张帆	2018年07月10日 11:44:23	查看 打印
5	SZ0001049	已提交待审核	张帆	2018年07月10日 11:41:10	查看 打印

共5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第1页 尾页

ⓘ小提示：

编辑只有在审核不通过状态下可以编辑修改，其他状态置灰不可编辑；可以补录资料，再次确认提交。

如着急需要前往窗口领取，可在此点击“打印”按钮，打印回执（使用 A4 纸）后，带上回执及领卡人的身份证原件前往窗口领取。

5、提交后，提交数据自动与后台数据库校验，比对数据一致则自动审核通过；如不一致则需拍（彩色）“营业执照”原件上传提交，提交后进入人工审核，提交数据与执照一致则审核通过，不一致则退单不予受理。企业可在“办理查询”栏，对卡的受理进度进行查询，同时对审核退单的数据，点击操作栏中的“编辑”按钮进行修改提交操作。

6、办理持卡信息变更（如企业变更法定代表人、公司名称、海关编码等按此项办理）及其他相关业务项目（**“备案资料变更”、“持卡人信息变更”、“新增/补办卡”、“证书更新/解锁”、“注销企业”、“注销操作员/注销报关员”**）时，办理项目选择“持卡人信息变更”或对应项目，电子口岸窗口进行受理确认后，**企业将法人卡邮寄/自送至窗口（寄付）用于授权操作所需业务使用，如涉及操作员卡信息变更/注销，需一并邮寄/自送至窗口（邮寄/自送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市民中心行政服务大厅东厅电子口岸窗口，收件人：电子口岸，收件电话：0755-95198）**。企业可选择到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窗口现场领卡或代邮寄至企业（到付），登陆平台可查询业务办理状态。



ⓘ小提示：

变更海关编码双码并存时，录入格式为“编码&编码”保存双编码。

详细流程请查看《中国海关门户网站(深圳海关)制卡业务网上办理用户操作手册》。

二、掌上办理

（一）“掌上海关”APP

搜索下载掌上海关 APP，在首页选择“各关特色”中的“深圳海关”模块。进入“深圳海关”后，选择“电子口岸业务”，在“电子口岸制卡服务”选择您需要办理的业务，进行资料上传和业务申请。





（二）“i 深圳”APP

进入“i 深圳”APP，完成个人信息注册后，在首页选择“部门服务”—“中直单位”中的“深圳海关”模块。进入“深圳海关”后，选择“电子口岸业务”，便可在“电子口岸制卡服务”选择您需要办理的业务，进行资料上传和业务申请。企业可选择到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窗口现场领卡或代邮寄至企业（到付）。









具体操作小视频可在深圳海关数据分中心门户网站(www.szcport.cn)网上办理-制卡业务中进行查看。



三、现场办理

如需携带资料前往现场办理制卡/变更/解锁业务，可登录登录深圳海关数据分中心门户网站，网址为：www.szcport.cn—制卡业务—现场办理，进行查看。



制卡窗口地址：深圳市市民中心行政服务大厅 B 区东厅 33-39 号窗口

办理时限：新入网业务自受理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办结。

①小提示：

前往现场办理，需要在“i 深圳”APP 上选择“办事预约”或者微信关注“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”微信公众号进行预约，预约成功后方可去现场办理。

“i 深圳”APP 预约方式：选择"办事预约"-“深圳市”-“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-东厅”-“在线预约”-“电子口岸”-“我要预约”-“提交预约”。

“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”公众号预约：关注“深圳市行政服务大厅”公众号，点击下方“办事大厅”-“预约取号”-在线预约-深圳市大厅东厅-“电子口岸”预约办理。

如操作过程中存在疑问，可致电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深圳分中心客服热线：0755-95198,或关注“深圳 95198”微信公众号进行咨询。

四、线上自助解锁/延期

（一）未过期法人卡延期

（1）线上延期

1.用法人 IC 卡登录中国电子口岸（https://e.chinaport.gov.cn/），选择身份认证管理系统。



2.点击左侧菜单“IC 卡管理—企业操作员 IC 卡管理—法人 IC 卡延期”，点击“证书延期”。



①小提示：

1.已过期或已被锁的法人 IC 卡不适用该功能；2.延期成功后，IC 卡密码将自动恢复为初始密码，初始密码通常为 8 个 8；3.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进行操作，证书延期后退出系统重新登录；4.右上角显示为正常状态的 IC 卡无需操作延期；5.操作期间严禁插拔卡、关闭

页面系统、注销用户或重启电脑等可能影响 IC 卡延期的操作，否则有可能导致 IC 卡失效；

6.由于目前法人 IC 卡线上延期属于试点功能，非必要情况下不建议测试体验。

（2）客户端延期

1. 下载法人卡自助延期软件安装包及操作手册，安装成功后插法人卡登陆。在正确登录后，并且此 IC 卡确实可以延期的，“法人卡延期”按钮为可点击状态，如下图所示。





2. 点击“法人卡延期”按钮，系统开始对 IC 卡进行延期操作，系统操作期间用户严禁进行插拔卡、关闭系统、注销用户、重启电脑等可能影响 IC 卡延期的操作，否则有可能导致 IC 卡失效。如图下图所示。





3.延期成功后，会显示延期后的 IC 卡证书主要信息。



①小提示：

1.本程序只应用于法人卡的延期，且IC卡证书有效并距证书有效期结束时间相差0-180天之内，已过期的法人卡无法使用本程序，需持卡前往或邮寄至电子口岸现场进行延期。

2.自助延期成功后IC卡密码将自动恢复为初始密码，初始密码通常为8个8，延期后务必记要一直输入原来旧密码登录，否则超出错误次数会被锁定；

3.新办的法人卡不用去延期，新办的默认10年有效；

（二）操作员卡解锁/延期

1.用法人IC卡登录中国电子口岸（https://e.chinaport.gov.cn/），选择身份认证管理系统。



2.点击左侧菜单“IC卡管理—企业操作员IC卡管理”，找到对应需要解锁/延期的IC卡。



3. 点击操作员统一编号，进入IC卡详情界面。此页面可以给操作员IC卡做冻结、挂失、作废、解锁、证书延期操作。



ⓘ小提示：

解锁/延期成功后密码会恢复为默认的 8 个 8，登录时请以该密码登录。